

# 新生代农民工有序政治参与的价值意蕴:政治学视角

刘五景， 杨黎红

(贵州师范大学,贵州 贵阳 550025)

**摘要:**扩大各层次各领域公民有序政治参与作为当今中国政治实践需要直面的重大理论与实践课题,引起学界广泛关注,成为持续的研究热点之一。大力推进新生代农民工有序政治参与意义重大,从政治学角度看,其价值意蕴主要体现在:证明政治制度真实性和广泛性,坚持和发展好人民当家作主的好制度;实现从“政治参与”到“有序政治参与”,助推中国政治民主建设转型升级;高扬人民性,全面彰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实现与优化政治“维稳”使命,助推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

**关键词:**新生代农民工;有序政治参与;价值意蕴;人民性

**中图分类号:**D616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579(2019)05-0126-07

## The Value Implication of the New Generation of Migrant Workers' Orderly Political Participation: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Politics

LIU Wujing, YANG Lihong

(Guizhou Normal University, Guiyang, Guizhou 550025, China)

**Abstract:** Expanding citizens' orderly political participation at all levels and in all fields is an important theoretical and practical issue that China's political practice needs to face, attracting wide attention from the academic community, and becoming one of the sustained research hot points. It is significant to vigorously promote the orderly political participation of the new generation of migrant workers. From a political point of view, its value implication is mainly embodied in: proving the authenticity and universality of political system, and the political system is true and pervasive. We must uphold and develop a good system for the people to be masters of the country, from "political participation" to "orderly political participation", to promote the transformation and upgrading of China's political and democratic construction, popularize the people's character, fully demonstrate the superiority of the socialist system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and realize and optimize the political "maintenance and stability" mission, so as to promote the construction of a harmonious socialist society.

**Key words:** new generation of migrant workers; orderly political participation; value implication; people's character

---

收稿日期:2018-06-10

基金项目:湖南省社会科学基金项目“新生代农民工有序政治参与的实践困境及对策研究”(编号:14YBA307);贵州师范大学 2015 博士科研启动项目(2015 社科博[18 号])

作者简介:刘五景(1980-),男,湖南蓝山人,哲学博士,贵州师范大学副教授,贵州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研究员。研究方向为政治学、马克思主义理论。

杨黎红(1981-),女,湖南花垣人,硕士,贵州师范大学教务处助理研究员。

自2010年“中央一号”文件首提“新生代农民工”以来,新生代农民工问题日益引起社会各界的持续关注。据国家人社部网站权威数据显示:新生代农民工现已占到农民工总数的70%以上。<sup>[1]</sup>这表明,新生代农民工已成为中国产业工人的主体,成为国家现代化建设的重要力量,在我国经济腾飞和社会进步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党的十八大报告明确提出:“坚持国家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从各个层次、各个领域扩大公民有序政治参与。”扩大各层次各领域公民有序政治参与由此成为当今中国政治发展需要直面的重大理论与实践课题,引起学界广泛关注,成为持续的研究热点之一。作为农民工和中国产业工人的“双重主体”,推动新生代农民工有序政治参与更加紧迫。因为,解决新生代农民工问题已上升为社会热点问题,统筹解决该问题不仅需要全面提升新生代农民工职业技能、积极关爱新生代农民工子女(尤其是大量的农村留守儿童)等,还要着眼于中国政治民主发展的未来需要,重点促进新生代农民工有序政治参与——当然,这里存在一个前提性问题即“三个如何”:如何帮助新生代农民工确信有序政治参与对改善其生活境遇、完善其生存技能、提升其生活品位等切身权益存在必要关联和重要意义?如何有效激发新生代农民工有序政治参与的热情和激情、意愿和愿景、自觉性和主动性?如何对新生代农民工的有序政治参与进行科学的社会引导并落实相关政策和制度保障?显然,“三个如何”已成为探讨新生代农民工有序政治参与系列问题的一个重要的前提问题,既无法回避,也不能绕开。客观而言,当下新生代农民工有序政治参与的价值意蕴将以多维度、多层次、立体化的方式不断呈现和绽放。基于笔者的学术积累,本文主要从政治学视角对新生代农民工有序政治参与的价值意蕴展开探讨,以求教学界同仁。

## 一、证明政治制度真实性和广泛性:坚持和发展好人民当家作主的好制度

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6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指出:“60年的实践充分证明,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符合中国国情和实际、体现社会主义国家性质、保证人民当家作主、保障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好制度。”<sup>[2]</sup>无疑,这一“好制度”的得以开创、坚持、发展和完善,得益于其根本出发点和最终落脚点都是保证人民能够真正地实现当家作主。同时,我国宪法早就明确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新生代农民工有序政治参与便是人民当家作主最本质的实践要求、最直接的行动体现和最有力的事实说服。当前,新生代农民工已经成为中国产业工人的主体。由此可见,作为工人阶级同时又是领导阶级的重要组成部分,他们的政治参与原本不应该成为问题——宪法(还有选举法)对此早有明确规定,但现实状况似乎却不容乐观,由于存在“新生代农民工政治参与的经济基础薄弱,现行户籍制度不够完善,政治参与的组织保障缺失,新生代农民工受传统政治文化影响较深,参政意识不强,受教育水平偏低,缺乏现代政治素养和参政能力,法制观念淡薄,政治态度冷漠等”<sup>[3]</sup>诸多历史因素和现实原因的多重制约,导致他们原本应优先获得保障的政治参与权实际上无法或者说很难得到有效落实体现,很多时候他们大多也“无暇”甚至“缺席”政治参与——应当说,这绝非我国社会主义制度设计上的缺陷,而应当看成社会主义制度实践当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换言之,除极少数农民工代表有过真正意义、完整意义上的政治参与实践外(权威数据显示,中国农民工全国人大代表人数从2008年1人到2009年3人再到2013年31人,<sup>[4]</sup>这一变化当然说明我国农民工已经在国家最高权力机构中实现参政议政方面取得较大突破,但相对于数量庞大的农民工群体而言,该比例依然偏低,尚有很大提升空间),绝大部分新生代农民工的政治参与都是处于“无序”状态或者说“无暇”政治参与的状态。

对此,党和国家已有清醒认识并作出了积极的重大战略部署,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保障人民依法直接行使民主权利,切实防止出现人民形式上有权、实际上无权的现象。”<sup>[1]</sup>显然,大力推进新生代农民工有序政治参与便有助于此目标的达成,将成为保障新生代农民工依法行使民主政治权利的最有说服力的事实证明,能够极大改变新生代农民工在政治参与上“形式上有权、实际上无权”的尴尬现象,成功扭转大多数新生代农民工处于“无序”甚至“缺席”政治参与的不利情形,切实提升新生代农民工有序政

治参与的“幸福指数”。最大程度地坚持和发展好人民当家作主的好制度。正如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大报告中所指出的那样：“我国社会主义民主是维护人民根本利益的最广泛、最真实、最管用的民主。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就是要体现人民意志、保障人民权益、激发人民创造力，用制度体系保证人民当家作主。”<sup>[5]</sup>随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包括更多的政治诉求、广泛的教育公平、更好的资源共享等在内的人民根本利益已逐步成为当下乃至很长一段时期内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仅从政治学角度看，采取切实措施大力推动新生代农民工有序政治参与能够为在更多的国际政治舞台上“最广泛、最真实”地展示社会主义中国这一“最管用”的“好制度”提供最有说服力的事实佐证，进而在中国政治制度“和谐入世”过程中尽可能地降低潜在风险、消弭不和谐声音。

## 二、实现从“政治参与”到“有序政治参与”：助推中国政治民主建设转型升级

当今中国的政治实践重要表征之一是广大人民群众的各项政治权利不断得到落实、巩固和加强，并在付诸实践中得以不断完善和优化。与此同时，伴随着中国公民政治意识日渐觉醒并增强，在此背景下单纯讨论新生代农民工政治参与问题显然已跟不上时代发展和社会进步的新变化与新要求。因此，需要超越单纯就“农民工”探讨农民工问题的狭隘思路与固化思维，更多地关注新生代农民工政治参与的“升级版”——有序政治参与，也就是“在认同现有政治制度的前提下，为促进国家与社会关系良性互动、为提高政府治理公共事务的能力与绩效而进行的各种有秩序的活动，它包括各种利益表达、利益维护的行动”，<sup>[6]</sup>这既是政治实践、民主建设转型升级的时代必然，也是顺应当代人类政治文明进步的历史必然。

对于“认同现有政治制度”与“有序政治参与”之间的逻辑关联思考，笔者想强调两点：其一，“认同现有政治制度”的首要关键词是“认同”。这种“认同”既非与生俱来、从天而降，也并不能想当然地简单从政治民主建设的进步和变化就能够“自然而然”或“不证自明”地推出人们会“自动”提升对现有政治制度的认同感这一结论。事实上，这里同样存在如上文所提到的一个前提下问题，那就是，认同尤其是政治认同的根本前提和重要基础在于能否通过一定的政治参与实践进而给人们勾勒出这样一幅场景、体会和念想：即政治参与实践和其生活品质（如收入待遇、工作环境以及幸福感等）的改善与提升是否有关联，以及有多大关联，又能否通过政治参与实践在政治层面（政治权利、政治利益、政治话语、政治意愿等）有实实在在的体验感、获得感、成就感。换言之，能否使人们对某事物某现象某行动产生“认同”，其关键在于该事物该现象该行动与人们的实际生活是否有关联，以及有多大实质性关联（即切身利益的攸关性）——这是不能也无法回避的根本性问题。反过来说，倘若该事物该现象该行动与人们的生活和工作毫无关联尤其是实质性的利益关联，那么对于它的过去和未来、发展和变化，任凭花言巧语或巧舌如簧，人们完全可以视而不见听而不闻，更别说会产生认同感。

其二，作为目标层面的“有序政治参与”和作为前提层面的“认同现有政治制度”完全可以通过相互战略支援实现相互转化、开创共生共荣的政治生态，即目标“前提化”和前提“目标化”。需要说明的是，“有序政治参与”突出的是政治实践，“认同现有政治制度”突出的则是政治认同。作为政治实践的“有序政治参与”必须是依靠一定的政治认同即“认同现有政治制度”，才能在此基础上进行有效的政治实践。所以说，政治认同是政治实践的基础和前提，而政治实践则是政治认同的体现和展开。从这个意义上说，“有序政治参与”的积极实践在帮助人们切身感受政治参与实践跟其工作、生活之间的确存在某种必然关联，并在政治层面（政治权利、政治利益、政治话语、政治意愿等）不断有政治获得感和政治成就感，并且在政治觉悟不断提升、政治参与技能愈发娴熟的同时，又会极大地增强和提升对现有政治制度的认同感，这就是目标“前提化”。反过来，“认同政治制度”（或者说政治制度认同度的获得与提升）能够帮助人们更好地从一般甚至无序的政治参与自觉迈向“有序政治参与”，这是前提“目标化”。从目标的“前提化”到前提的“目标化”之间的逻辑转换，蕴含着历史发展的必然、折射出一种“历史的客观

性”。<sup>[7]</sup>这种历史的客观性正如马克思说的那样:“人民自己创造自己的历史,但是他们并不是随心所欲地创造,并不是在他们自己选定的条件下创造,而是在直接碰到的、既定的、从过去继承下来的条件下创造。”<sup>[8](p585)</sup>回顾新中国成立以来的辉煌历程,无论是经济腾飞,还是政治发展,抑或是文化繁荣,再或是新农村建设和美丽乡村建设,等等,都为新生代农民工有序政治参与的积极实践奠定了厚实土壤,并提供了丰富的可能性保障。回到本文语境中来,就是希望通过推动新生代农民工有序政治参与的积极实践、丰富实践、广泛实践,从而更好地认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政治制度及其蕴含的无比政治优势。反过来,新生代农民工对现行中国政治制度高度认同的实现又会极大推动其有序政治参与实践的纵深化发展。换言之,在政治制度认同和有序政治参与的关系问题上,同样需要认同主体和参与主体首先内化于心,接下来才能外化于行。

在笔者看来,作为政治参与的“升级版”,有序政治参与凸显的是“依法”和“文明”(即依法有序和文明有序),代表的是一种更高水准的政治文明进步和更加卓越有效的政治社会实践,其“成色”明显、“含金量”十足。所以,积极创造条件实现新生代农民工的政治参与从“无”到“有”、从“极少数人有”到“绝大多数人有”乃至“全体人都有”、从“无序”(如“被动化参与、非理性参与、表面化参与”<sup>[9]</sup>等)到“有序”(主动参与、自觉参与、理性参与、依法参与、文明参与等)的转型发展,进而迅速提升他们的政治文化素质(包括必要的政治技巧和政治技能)、有效激发和极大满足他们政治参与的热情与愿望、更好地形塑他们依法、文明有序政治参与的理性和能力,不仅可以成功勾勒起“认同现有政治制度”和“有序政治参与”之间的逻辑关联,为有序政治参与的积极实践奠定良好的、广泛的政治基础,营造有利的政治生态氛围,更为重要的是,此举还能为十八大所提出“扩大各层次各领域公民有序政治参与”宏伟目标的实现提供大胆尝试和有益示范,并从新生代农民工有序政治参与的先行先试中不断积累经验、深化规律总结、凝聚更多共识,为顺利推进中国政治民主建设进程并实现从“政治参与”到“有序政治参与”的转型升级,以及为新形势新环境下创新中国特色公民有序政治参与的社会实践模式提供现实突破之可能。

### 三、高扬人民性:全面彰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

众所周知,“人民性”作为马克思主义学说中的一个重要范畴,其内涵十分丰富,理论旨趣也相当明确。马克思恩格斯曾经在其系列经典著作中对“人民性”概念有过多次论述(据有关专家学者的考证,至少出现过6次<sup>[10]</sup>),其中一次马克思是这样说的:“自由报刊的人民性(大家知道,就连艺术家也是不用水彩来画巨大的历史画卷的),以及它所具有的那种使它成为体现它那独特的人民精神的独特报刊的历史个性——这一切对诸侯等级的辩论人说来都是不合心意的。”<sup>[11](p153)</sup>在这里,马克思谈到的虽然是自由报刊的“人民性”,但对“人民性”内涵真谛的揭示显然具有普遍价值和意义昭示,即在马克思意义上理解“人民性”的时候赋予了其独特含义——人民精神。如何通过“人民性”概念准确把握“人民精神”的实质?笔者以为,马克思意义上的“人民精神”实质上更多地代表的是坚持人民立场、发出人民声音、维护人民利益,换言之,也就是勇于为民请命、主动为民代言、不畏强权、不怕牺牲的一种真诚朴实的人民精神与人民情怀,而这些对于人民的对立面(对立阶级)——“诸侯等级的辩论人”而言无论如何都不可能符合其心意,显然是毫无疑问的,这是由阶级立场和阶级性质的根本差异(人民与反人民)所决定的。究其实质而言,马克思意义上的“人民性”(抑或“人民精神”)的理论精髓其实可以概括为一句话——为人民服务。

中国共产党始终把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作为党之根本宗旨和优良传统。由此,发展好、实现好、维护好人民性也成为我们党矢志不渝的奋斗目标。从政治学视角看,人民性可理解为人民群众政治权利行使、政治权益保护和政治社会实践的全面性、普遍性、自由性,以及时时事事处处维护人民群众根本利益的真实性和充分性。正如习近平总书记所强调的那样:“坚持人民性,就是要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坚持以民为本、以人为本。”<sup>[12]</sup>十八届五中全会也提出,要

坚持共享发展,必须按照人人参与、人人尽力、人人享有的要求,坚持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作出更有效的制度安排,使全体人民在改革开放共建共享中有更多实实在在的获得感,从而“使全体人民都能从经济、政治、社会、文化、生态等方面的发展进步中普遍受益”。<sup>[13]</sup>诚如有学者所指出的那样,“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人民性体现在:尊重人民的主体地位、保障人民的民主权利、维护人民的根本利益、提升人们的幸福指数”。<sup>[14]</sup>这就道出了人民性的本质要义。从这个意义上说,无论是人民性的坚持和高扬,抑或是共建共享理念的提出与践行,都对积极推动新生代农民工有序政治参与提出了新的迫切要求。质言之,这种新的迫切要求就是当下中国呼唤丰富多样、灵活多变的极富中国特色的政治民主实践与探索。

因此,新生代农民工有序政治参与既是他们的根本政治利益所在(包括主体地位得到充分尊重、民主权利得到切实保障、根本利益得到有效维护、幸福指数得以不断提升),能够使他们在共建共享发展中收获更多的政治获得感,具言之,包括政治认同感的增强、政治成就感的取得、政治自豪感的抒发和政治幸福感的体验等,这也是中国现代政治文明制度所内怀的、丰富的人民性的大力高扬和实实在在的行动关切与真实表达。此举不仅能够完美诠释政治人民性的丰富内涵与独特魅力,更重要的是可以全面彰显社会主义制度较之于资本主义制度的巨大优越性和广泛真实性——作为一种“既是民主性制度,又是人民性制度,更是一种先进性的制度”,<sup>[15]</sup>事实上“如果不能从制度上、程序上及具体形式上保证人民群众享有参与管理国家和社会事务的权利,实现和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就是一句空话,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也无法真正体现”。<sup>[16]</sup>显然,此举通过社会主义制度较之于资本主义制度的巨大优越性和广泛真实性的充分彰显和生动体现,还能够有力回击和坚决粉碎西方敌对势力长期以来蓄意攻击、抹黑和中伤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任何卑鄙行径,从而有效抵制西方意识形态渗透,在复杂多变的意识形态领域斗争中牢牢掌握战略主动权,积极抢占战略先机和战略制高点,最大限度、最广幅度地增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道路自信、制度自信、理论自信和文化自信。

#### 四、实现与优化政治“维稳”使命:助推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

一般而论,“维稳”作为政治的一项基本使命,主要包括维护社会的稳定和维护国家政权的稳固(当然,维护国家政权的稳固首当其冲便是维护社会稳定),其基本路径是“通过将维持社会秩序稳定上升为国家战略,以国家力量调配社会政治经济文化资源来消解威胁稳定的一切因素,维护人民民主专政的基本制度架构和社会发展目标的顺畅达成”。<sup>[17]</sup>因此,和谐社会建设目标能否顺利达成就有赖于政治维稳使命能否顺利实现以及如何优化。进言之,也就是能否以政治维稳使命的实现与优化为契机,最大范围和最大限度地保持和维护社会稳定,进而助推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可以说,稳定作为社会结构有序发展的基础,基础不牢,地动山摇,社会不稳,一切皆有可能落空。只有社会稳定或者说较长时期内都能够保持社会的稳定,才可能给国家发展与社会进步奠定坚实稳固的政治基础,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也才有可能早日顺利建成——改革开放四十年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取得的辉煌成就足以证明一切。不可否认的是,当下影响中国社会稳定的因素异常复杂多变,因此也给(主要通过各级政府部分的职能运作)政治维稳使命的实现与优化带来诸多挑战。依笔者看来,一个重要的应对策略便是加快社会主义政治建设,为政治维稳使命的实现与优化释放更多、更大、更丰富的政治改革红利。

整体而言,社会主义政治建设内容十分丰富,公民有序政治参与便是一个极其重要的领域。新生代农民工有序政治参与不仅是中国公民有序政治参与的重要组成部分——没有新生代农民工有序政治参与的成功实践,中国公民有序政治参与也就不可能真正、全面地实现,即便能够实现,从根本上讲也是不完整的——同时也是其中一个重难点和突破点。相比于第一代农民工,新生代农民工作为典型的“二代”标签群体,具有“三高一弱”的特点,如受教育程度较高、就业预期高、物质和精神诉求高、抗挫折能力弱,这将对新生代农民工主动融入城市、实现市民化产生重要影响包括诸多不适,进而可能给社会稳定带来潜在挑战和不确定性因素,如长期困扰农民工的社会保障基金的缴纳和转移接续问题就是影响

社会长治久安的大问题。<sup>[18]</sup>“国外有的学者曾经把社会形象地比喻为一个不断充气的大气球,社会中不同的公民、阶层、利益群体、政治集团,在社会的发展进程中,由于相互间的利益矛盾与冲突,不断地释放‘热量’,使得整个‘气球’越来越大,如果不能及时地协调或通过‘排气阀’向外排气,这个‘气球’就会爆炸,社会就会陷入混乱。”<sup>[19]</sup>从这个意义上说,如何使社会“大气球”既充满朝气、富有活力,又能够科学掌控其排气的量和度,尤其是在涉及人民根本核心利益维护和现实诸多矛盾化解的动态平衡中确保它不会爆炸,更多释放正能量,尽可能减少负能量,的确值得我们每个人深思。

“在新时代的大背景下,人们更加注重政治的公平与民主、社会的平等与正义、个人的自由与权利。”<sup>[20]</sup>新生代农民工的维权意识特别敏感、尤为强烈,但“一弱”的缺点使得新生代农民工常常在实际维权中表现出较大的盲目性,冲动化、情绪化现象甚至极端化事件也是屡见不鲜。曾经轰动一时并引发全社会持续关注的富士康“N连跳”事件就是有力的事实佐证,至少对整个社会大气球的持续稳定提出了重大挑战并造成了事实上的不良社会影响。值得注意的是,较长一段时期以来,人们对此类事件的关注多以社会学视角展开(有学者专门撰文对新生代农民工自杀行为和事件的社会性根源进行剖析并提出相应回应,如加强农民工市民化制度建设、构建农民工次级社会关系网络<sup>[20]</sup>),这些努力固然值得肯定,所提出的一些对策在一定程度上也有助于新生代农民工问题的解决。但不可否认,研究视角的单一化、狭隘化将无助于新生代农民工问题的精准定位和圆满解决。因此,还需要借助于多学科多视角研究(如教育学、政治学、心理学等)的积极全面介入,也就是说,该问题的研究深化同样需要“综合各学科研究优势”。<sup>[21]</sup>本文尝试从政治学视角来探讨新生代农民工的有序政治参与无疑为该问题的精准定位和圆满解决增添更多机会与可能。因此,通过依法和文明的有效规制与积极引导,在有序政治参与中学会更多的理性思考和责任担当,新生代农民工有序政治参与的积极实践可以有效解决和克服他们以往在无暇政治参与或者“无序”政治参与中可能存在或不断暴露出的诸多问题与不足,包括政治意识的集体冷漠、政治觉悟的普遍缺失、政治法律观念的日趋淡薄、政治和经济权益维护手段的非理性化、冲动化、盲目化等——当然,需要补充说明的是,上述问题和不足不能说是新生代农民工与生俱来固有的,而恰恰反映的是这个特定社会群体知识文化教育、政治法律教育严重缺失或不足的后遗症,还与整个社会发展进程中的不良社会风气、复杂社会思潮等众多影响因素密切关联——从而有针对性地引导新生代农民工不仅自觉提升政治觉悟、全面增强政治法律观念、理性维护政治和经济等相关合法权益,而且在引导理性守法、理智维权的同时,通过有序政治参与的丰富实践真正体会到政治文明的价值、切实感受到宪法和法律的尊严,主动学会自我保护尤其是生命财产安全的自我保护,尽可能把矛盾化解于萌芽、防患于未然,以此消除影响社会稳定不确定性的因素,最大程度维护和实现社会的和谐稳定与安定团结,为促进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营造积极、健康、融洽、有序的社会政治发展环境。

总之,推动新生代农民工有序政治参与是一项复杂的社会系统工程,意义重大而深远。作为社会工程,无疑需要社会各方面作用的发挥,比如教育界、基层社区、街道办、企业党工委、共青团等政治力量的协同攻关作战;作为系统工程,因地制宜、积极创造条件,针对性地推动新生代农民工有序政治参与的实践,需要从中央到地方的制度保障,需要加强政治制度的顶层设计和统筹安排。从政治发展的内在生态逻辑看,推进新生代农民工有序政治参与,要注重其政治参与数量的依法“扩大”和政治参与质量的“有序”提升之间的优化组合。“既要以‘扩大’为动力,逐步实现政治参与主体数量的增加,以‘有序’为前提,在制度框架内依照法律程序参与,提高其有序政治参与,确保国家政治生活处于良好运行状态,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健康发展,”<sup>[22]</sup>还应当积极探讨新生代农民工有序政治参与在广度、深度、效度等层面深度融合之必要与可能。

#### 参考文献:

- [1]人社部:新生代农民工已占农民工总数70%以上[EB/OL]. <http://edu.people.com.cn/n/2014/0220/c1053-24416559.html>.

- [2]习近平.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 60 周年大会上的讲话[N].人民日报,2014-09-06.
- [3]李奋生.扩大新生代农民工有序政治参与的对策研究[J].农业经济,2015,(9):102-103.
- [4]从 3 到 31:中国农民工全国人大代表人数大幅提升[EB/OL].[http://news.xinhuanet.com/2013lh/2013-03/04/c\\_114878972.htm](http://news.xinhuanet.com/2013lh/2013-03/04/c_114878972.htm).
- [5]习近平.健全人民当家作主制度体系,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EB/OL].<http://cpc.people.com.cn/19th/n1/2017/1018/c414305-29594502.html>.
- [6]魏星河.我国公民有序政治参与的涵义、特点及价值[J].政治学研究,2007,(2):31-35.
- [7]陈先达.论历史的客观性[J].贵州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8,(1):1-9.
- [8]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1 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 [9]蔡娟.公民有序政治参与与和谐社会的构建[J].马克思主义与现实,2008,(1):172-175.
- [10]郎乘光.马克思、恩格斯使用“党性”和“人民性”概念的考察[N].中国社会科学报,2013-10-28.
- [11]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1 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 [12]习近平.意识形态工作是党的极端重要的工作[EB/OL].[http://news.xinhuanet.com/2013-08/20/c\\_117021464.htm](http://news.xinhuanet.com/2013-08/20/c_117021464.htm).
- [13]张贤明,王丹宏.论改革发展成果共享的三重特性[J].理论探讨,2015,(5):5-9.
- [14]曾建平,杨学龙.人民性: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自信的内在依据[J].江西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7,(3):12-16.
- [15]侯惠勤.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制度建设[J].马克思主义研究,2015,(12):5-11.
- [16]周春明.公民有序的政治参与[J].前线,2003,(4):30-31.
- [17]魏治勋,白利寅.从“维稳政治”到“法治中国”[J].新视野,2014,(4):76-80.
- [18]丁静.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政策运行的逻辑起点与理性回归[J].求实,2018,(6):85-96.
- [19]罗敏.新时代乡村共生治理有效实现的五个维度[J].求实,2019,(5):88-99.
- [20]陈荣武.“80、90 后”新生代农民工自杀现象的社会学反思——从富士康“N 连跳”说起[J].青年探索,2010,(6):79-85.
- [21]汤夺先,张丽.新生代农民工市民化研究的回顾与反思[J].湖北民族学院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7,(1):12-18.
- [22]孙玉娟,高宇.扩大新生代农民工有序政治参与的制度设计[J].人民论坛,2016,(2)(中):32-34.

(责任编辑:余小江)